

元朗區議會文康事務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23 年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正

地點：元朗橋樂坊 2 號元朗政府合署 13 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鄧家良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文祿星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程振明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黎永添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文富穩議員，BBS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沈豪傑議員，BBS，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志強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賀年議員，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善恒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秘書：王靜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四

列席者

陳栢桑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吳志偉先生	元朗民政處高級工程督察（1）
容志威先生	元朗民政處高級工程督察（2）
韋穎妍女士	元朗民政處聯絡主任主管（鄉郊八）
朱立雄先生	地政總署行政助理／地政（元朗地政處）
戴立法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33
邱世源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康樂事務經理
陳少蘭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彭立品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元朗區）
鍾勤喜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西）文化推廣
黃卓湓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議程第三項

何桂雄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馮景揚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社區事務）
郭君濂先生	房屋署副房屋事務經理（天恒）1

缺席者

郭永昌議員 (因事請假)
鄧鎔耀議員 (因事請假)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元朗區議會文康事務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康地委會）2023年第四次會議。

2. 主席歡迎以下部門代表首次出席會議：

- (1)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聯絡主任主管（鄉郊八）韋穎妍女士，接替聯絡主任主管（鄉郊四）鄭潔心女士的工作；及
-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元朗區）彭立品先生，接替關婉薇女士的工作。

3. 主席代表文康地委會感謝民政處鄭潔心女士及康文署關婉薇女士過去協助文康地委會的工作。

4. 另外，郭永昌議員及鄧鎔耀議員因事請假。

第一項：通過會議議程

5. 主席宣布通過是次會議的議程。

第二項：通過文康事務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23 年 6 月 9 日舉行的第三次會議記錄

6. 委員通過文康地委會 2023 年 6 月 9 日舉行的 2023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第三項：元朗區社區中心／社區會堂使用率（文康地委會文件 2023／第 20 號）

7. 主席歡迎下列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何桂雄先生
民政處行政主任（社區事務）	馮景揚先生

8. 民政處何桂雄先生簡介文件。他補充，處方目前正就元朗市東社區會堂滲水問題進行勘察，因此暫未能確定維修工程的施工日期。處方將會適時向委員匯報有關工程的最新進展。

9. 委員備悉元朗市東社區會堂的情況，並請民政處適時向區議會匯報場地的工程進度。據委員了解，由元朗西鐵站前往元朗市東社區會堂一段鄰近元朗市單車匯合中心的私家路或會因工程而封閉；另一方面，政府亦擬於該段私家路旁興建公園。委員續查詢有關公園的管理部門及工程進度，以研究在元朗市東社區會堂重開後市民可採用前往社區會堂的路線。

10. 康文署邱世源先生回應，上述地點有機會為康文署轄下元朗市單車匯合中心第二期的工程範圍。署方會於了解後向委員提供補充資料。

（會後補註：上述有關位置正進行元朗市單車匯合中心第二期和公眾停車場的建造工程，相關設計和建造工程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負責，元朗市單車匯合中心第二期會於工程完成後交予康文署管理。根據負責建造工程的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回覆，工程預計於 2024 年第三季完成。康文署備悉委員對工程的關注，並已把有關建議傳達土木工程拓展署以便他們作進一步研究及跟進。）

11. 主席總結，委員閱悉上述文件，並請有關部門向委員補充上述公園的工程資料。

第四項：部門報告：

- （1）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元朗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綜合匯報（2023 年 8 月號報告）**
（文康地委會文件 2023／第 21 號）

12. 康文署邱世源先生簡介上述文件，並向委員匯報天水圍公園植林優化計劃詳情。

13. 經討論後，委員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由於上述文件未有顯示上村公園翻新工程的進度，委員查詢有關工程的進展；及
- （2）查詢元朗大球場重建工程的進度。

14. 康文署邱世源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將在會議稍後時間就上村公園翻新工程的進度向委員提供補充資料（見第 24 段）；及
 - (2) 元朗大球場重建工程預計將於 2026 年第二季完成，署方將適時向委員匯報工程進展。
15. 主席總結，委員閱悉上述文件，並促請康文署盡快推行天水圍公園植林優化計劃及推展元朗大球場重建工程。
-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文康地委會文件 2023／第 22 號)
-
16. 康文署彭立品先生簡介上述文件。
17. 主席總結，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元朗區舉辦的文化節目暨元朗劇院使用情況匯報
(文康地委會文件 2023／第 23 號)
-
18. 康文署鍾勤喜女士簡介上述文件。
19. 主席總結，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第五項：其他事項

20. 有委員表示，八鄉牌樓長期被種植在政府土地上的樹木遮蓋，他曾去信康文署查詢，惟至今該地點的樹木管理責任仍未獲釐清。他不滿未有政府部門及時處理問題並要求有關部門儘快跟進。
21. 康文署邱世源先生回應，道路旁 10 米內的樹木是由康文署管理，而未撥用或未批租的政府土地之樹木則由地政總署負責管理。他表示將於下星期視察上述地點，屆時再向有關委員交代相關跟進事宜。
22. 主席請康文署於會後就視察場地事宜與有關委員聯絡，以儘快處理問題。

（會後補註：康文署已於 8 月 21 日實地視察八鄉牌樓附近的樹木，並將有關個案交由康文署新界北樹隊及地政總署跟進和釐清該地點的樹木管理責任。康文署及地政總署已安排修理好其轄下的樹木。）

23. 就委員在議程第四項就上村公園翻新工程進度的查詢，康文署邱世源先生補充回應指有關工程已經完成，現正進行工程善後工作。

24. 委員質疑上村公園的第三期翻新工程尚未完成。

25. 康文署陳少蘭女士回應，根據署方紀錄，上村公園第二期翻新工程（翻新兒童遊樂場）已於 2023 年 6 月完工。

26. 主席建議康文署就上述翻新工程儘快與有關委員或鄉事委員會成員到場視察，以便清晰交代工程進度。

（會後補註：康文署已於會後向委員報告上村公園翻新工程的進度，表示上村公園第三階段工程中的足球場翻新工作仍未展開，署方將會適時向委員匯報相關工程進展。）

27.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3 時正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23 年 11 月